

证券代码:000888 证券简称:峨眉山A 公告编号:2018-8
峨眉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峨眉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于2018年3月5日在公司二楼会议室召开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现将本次股东大会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 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4. 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 2018年3月5日(星期一)14:30;
 (2) 深圳证券交易交易系统投票时间: 2018年3月5日9:30—11:30、13:00—15:00; 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2018年3月4日15:00至2018年3月5日15:00。

5. 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除现场召开以外,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交易系统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6. 会议议案:
 (1) 现场投票: 股东本人出席本次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 网络投票: 本次股东大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系统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 股东授权日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系统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7. 出席对象:
 (1) 截止股权登记日2018年2月26日(星期一)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不能亲自出席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可以书面形式授权他人代为出席并发表表决(被授权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 授权委托书以书面附件形式);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8.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峨眉山山市名山路639号公司二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 审议《关于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审议《关于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审议《关于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 审议《关于2017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的议案》;
 5. 审议《关于2017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6. 审议《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7. 审议《关于公司中高层管理人员薪酬系数调整的议案》。
 以上议案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十六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七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刊登在2018年2月10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100	总议案(包含提案以外的所有议案)	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网络与投票系统均可投票
101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2017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的议案	√
5.00	关于2017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
6.00	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中高层管理人员薪酬系数调整的议案	√

四、现场股东大会会议登记办法
 1. 登记方式:拟出席会议的股东到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进行登记,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本次会议不接受电话登记,股东登记表格见附件3。
 2. 登记时间: 2018年3月5日9:00-12:00
 3. 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4. 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受托人须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系统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涉及具体操作说明详见股东大会网络投票附件1。
 六、其他事项
 1. 会议联系方式
 通讯地址:四川省峨眉山市名山南路639号
 联系人: 张华仙、刘海波
 联系电话: 0833-5628075、0833-5544568
 传真: 0833-5626666
 邮政编码: 614200
 2. 会议费用:会期半天,与会股东交通费、食宿自理。

七、备查文件
 1、《峨眉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十六次会议决议》;
 2、《峨眉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七十一次会议决议》;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2: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附件3:参加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峨眉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2月26日

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 360888;
 2. 投票简称:峨眉山股;
 3. 议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1) 议案设置。

表1 股东大会提案对应“提案编码”一览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100	总议案(包含提案以外的所有议案)	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网络与投票系统均可投票
101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2017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的议案	√
5.00	关于2017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
6.00	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中高层管理人员薪酬系数调整的议案	√

(2) 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会议提案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大会对多项议案设置“总议案”的,对应的议案编号为 100,议案编号1.00代表议案1,依此类推。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4) 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18年3月5日的交易时间,即 9:30—11:30 和 13:00—15:00。
 2. 股东可以通过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3月4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8年3月5日下午3: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使用加密认证工具及身份认证证书”。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深交所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看。

3. 股东根据取得的服务器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本人/本单位: _____, 证券账号: _____, 持有峨眉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A股股票 _____股, 现委托 (先生/女士) 为本人/本单位的代理人,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对以下议案的投票方式代为行使表决权,并于该会上代表本人/本单位,依照下列指示对股东大会所列表决内容发表投票,其行使表决权投票后果均为本人/本单位承担。

授 权 委 托 书

提案编码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关于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2017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的议案	√		
500	关于2017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		
600	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中高层管理人员薪酬系数调整的议案	√		

说明:请在议案各选项中,在“同意”、“反对”或“弃权”栏中用“√”选择一项,多选无效。
 委托人(签章): _____
 受托人(签章): 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_____
 受托日期: _____
 委托书有效期至: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会议结束时。
 (注:本授权委托书下打印、复印均有效,单位委托必须加盖单位公章)。
 附件3

峨眉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致:峨眉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个人股东姓名(或单位名称)	身份证号码
出席人员姓名	持身份证号码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姓名	持身份证号码(或护照)
股东姓名	持股票账户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姓名	持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邮政编码	电子邮箱

备注:
 1. 请用正楷字填写。(须与股东名称上所载一致)
 2. 已填写及签署的参会股东登记表,应在登记时间内以书面或传真方式送达本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证券代码:603359 证券简称:东珠景观 公告编号:2018-012
江苏东珠景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8年2月26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公司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类别	股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弃权	比例(%)
A股	37,237,481	99.994	600	0.0006	0	0.0000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现场会议由董事长席惠明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会议的通知及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7人;董事长顾、独立董事董成荣光因出差未能出席;
 2. 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2人;监事吴屈因出差未能出席;
 3. 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其他高管列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37,237,481	99.994	600

2. 议案名称:关于制定《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37,237,481	99.994	600

3. 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37,237,481	99.994	600

4. 议案名称: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370,567,081	99.996	600

5. 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370,567,081	99.996	600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36,417,281	98.083	600
2	关于制定《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36,417,281	98.083	600
3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36,417,281	98.083	600
4	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	36,467,081	98.984	600
5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36,467,081	98.984	600

(三) 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 议案1、2、3为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持有公司股票的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及其关联人均已回避表决;
 2. 议案1、2、3、4、5为中小投资者单独议案的议案,上述议案经表决获得通过;
 3. 议案1、2、3、4、5为特别决议议案,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

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4. 关于上述议案的详细内容,请详见本公司于2018年1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公告的《关于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及于2018年2月14日公布的会议资料。

三、律师意见情况
 1. 本次股东大会鉴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律师:任浩、杨君
 2. 律师鉴证结论意见:
 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人员资格及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 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江苏东珠景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2月27日

证券代码:603359 证券简称:东珠景观 公告编号:2018-013
江苏东珠景观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8年度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业务手册》等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江苏东珠景观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遵循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等规定,针对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采取了充分必要的保密措施,同时对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做了必要登记。

公司于2018年1月3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并于1月31日做出首次公开披露。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公司对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自查,具体情况如下:

- 一、 自查的范围与程序
 1. 核查对象为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
 2. 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均填报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
 3. 公司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就核查对象在激励计划首次公开披露前6个月(因公司于2017年9月1日上市,故实际自查期间为2017年9月1日至2018年1月30日)买卖本公司股票情况进行了查询确认,并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了查询证明。

二、 核查对象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说明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高级管理人员、关联企业持股及变动买卖证明》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投资者证券持有变更信息(沪)》,在公司《2018年度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日前6个月,除下表列示的人员外,其余核查对象在自查期间内均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前述核查对象在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与内幕关系	自查期间买卖股票情况
1	席惠明	核心内幕人员	买入600股,卖出60000股
2	董成荣	核心内幕人员	买入600股,卖出60000股
3	董成荣	核心内幕人员	买入600股,卖出60000股
4	董成荣	核心内幕人员及配偶的关联	买入1000股,卖出1000股
5	王亚芹	核心内幕人员及配偶的关联	买入300股,卖出300股

除上述人员外,核查对象在自查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公司结合实际核查自查后认为,上述人员在核查期间的交易变动系其基于对二级市场交易情况自行判断而进行的操作,在买卖公司股票前,并未知悉该次股权激励计划的具体方案要素等相关信息,亦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交易的情形。

三、 结论
 综上,经核查,在《2018年度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公告前六个月内,未发现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利用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票,不存在内幕交易行为。
 四、 备查文件
 1.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高级管理人员、关联企业持股及变动买卖证明》
 2.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投资者证券持有变更信息(沪)》

江苏东珠景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2月27日

证券代码:000038 证券简称:深大通 公告编号:2018-011
深圳大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停牌事由及安排
 深圳大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正在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证券代码:000038,证券简称:深大通)自2018年2月26日(星期一)起停牌。

公司承诺争取停牌时间不超过11个月,即承诺将在2018年3月26日之前披露符合相关要求的预案或报告书,如公司未能在此上述期限内披露预案或报告书,公司将根据事项进展情况是否向交易所申请延期复牌。公司未提出延期复牌申请或延期复牌申请未获交易所同意的,公司股票将于2018年3月26日开市时复牌,同时披露本次事项的基本情况,是否继续推进本次事项及相关事项,如公司停牌期间内终止筹划相关事项的,公司将及时披露终止筹划的相关公告。

二、本次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基本情况
 本次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资产,相关资产为区块链通(北京)科贸有限公司和并销天下(北京)科贸有限公司的全部或部分股权。由于本次交易方案尚未最终确定,购买标的资产范围可能有所调整。

(一) 区块链通(北京)科贸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名称:区块链通(北京)科贸有限公司
 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6MA001K3G9R
 3.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4. 法定代表人:郑宇
 5. 注册资本:1000万元人民币
 6. 成立日期:2015年10月30日
 7.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石门路二院南区J24M421室
 8. 经营范围:技术推广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软件开发;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服务(不含医疗软件);企业管理咨询;经济贸易咨询;销售通讯设备、日用品、汽车配件、机械设备、电子产品。(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二) 区块链通(北京)科贸有限公司股权结构
 1. 公司名称:区块链通(北京)科贸有限公司
 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6MA001K3G9R
 3.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4. 法定代表人:郑宇
 5. 注册资本:1000万元人民币
 6. 成立日期:2015年10月30日
 7.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石门路二院南区J24M421室
 8. 经营范围:技术推广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软件开发;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服务(不含医疗软件);企业管理咨询;经济贸易咨询;销售通讯设备、日用品、汽车配件、机械设备、电子产品。(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三) 并销天下(北京)科贸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名称:并销天下(北京)科贸有限公司
 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6MA001K3G9R
 3.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4. 法定代表人:郑宇
 5. 注册资本:1000万元人民币
 6. 成立日期:2015年10月30日
 7.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石门路二院南区J24M421室
 8. 经营范围:技术推广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软件开发;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服务(不含医疗软件);企业管理咨询;经济贸易咨询;销售通讯设备、日用品、汽车配件、机械设备、电子产品。(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四) 区块链通(北京)科贸有限公司股权结构
 1. 公司名称:区块链通(北京)科贸有限公司
 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6MA001K3G9R
 3.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4. 法定代表人:郑宇
 5. 注册资本:1000万元人民币
 6. 成立日期:2015年10月30日
 7.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石门路二院南区J24M421室
 8. 经营范围:技术推广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软件开发;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服务(不含医疗软件);企业管理咨询;经济贸易咨询;销售通讯设备、日用品、汽车配件、机械设备、电子产品。(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证券代码:603688 证券简称:石英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8-017
江苏太平洋石英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进展的公告(一)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江苏太平洋石英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18年1月25日和2018年2月12日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和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协议》等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18年1月26日、2018年2月13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根据《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4]33号)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有上市公司员工持股计划信息披露操作指引》的要求,现将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已通过《江苏太平洋石英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在二级市场累计买入江苏太平洋石英股份1,057,7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31%,成交均价约为人民币12.4384元/股,成交金额为人民币13,156,120.50元。

公司将严格遵守市场交易规则,持续关注员工持股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并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江苏太平洋石英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2月27日

证券代码:603688 证券简称:石英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8-018
江苏太平洋石英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的公告

江苏太平洋石英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江苏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732000093,发证日期:2017年11月17日,有效期三年。
 本次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系原证书有效期满后进行的重新认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自认定当年起的三年内,公司将继续享受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鉴于2017年度公司已按15%的税率预缴企业所得税,以上税收优惠政策不影响公司2017年度经营业绩。
 特此公告。
 江苏太平洋石英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2月27日

江苏太平洋石英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18年1月25日和2018年2月12日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和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协议》等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18年1月26日、2018年2月13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根据《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4]33号)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有上市公司员工持股计划信息披露操作指引》的要求,现将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已通过《江苏太平洋石英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在二级市场累计买入江苏太平洋石英股份1,057,7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31%,成交均价约为人民币12.4384元/股,成交金额为人民币13,156,120.50元。

公司将严格遵守市场交易规则,持续关注员工持股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并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江苏太平洋石英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2月27日

证券代码:002574 证券简称:明牌珠宝 公告编号:2018-005
浙江明牌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度业绩快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特别提示:
 本公示所载2017年度财务数据已经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审计,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17年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3,489,223,381.50	3,380,274,173.89	10.11%
营业利润	96,986,747.62	86,266,222.82	106.08%
利润总额	97,386,176.63	87,313,626.28	106.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1,462,693.51	81,713,626.28	109.54%
基本每股收益	0.17	0.09	112.6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1%	1.87%	增加0.14个百分点
总资产	3,472,736,024.00	3,401,481,006.20	2.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3,126,030,000.00	3,026,000,000.00	3.31%
负债	620,000,000.00	600,000,000.00	3.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6.94	6.82	1.76%